

# 湖南省广播电视局

---

## 关于 2023 年广电事业发展资金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州文旅广（体）局：

为推动我省广电事业高质量发展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及资金管理辦法，现将 2023 年广电事业发展资金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支持范围

- （一）全省高山台站基础设施维修改造；
- （二）全省高山台站相关设施设备购置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- （一）项目单位须为全省各高山台站，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；
- （二）专项资金的使用单位和项目申报单位必须一致；
- （三）申报项目需符合本通知第一条支持范围要求。

### 三、申报、审批程序及相关要求

#### （一）申报、审批程序

1.资料准备：申报表格和项目相关资料（含项目实施方案、当地财政部门的财评报告等）。

2.项目申报：各市州文旅广（体）局通知辖区内高山台站申报项目资金，并负责做好项目初审工作。如属县级台站申报

的项目，需先得到县级文旅广（体）局的推荐。

3.省局审核：省局按照公开、透明、规范、合理的原则和本通知规定的相关要求，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。

4.财政复审：省局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后，提出资金安排方案函报省财政厅，由省财政厅复审。

5.公告：省局将省财政厅确定的资金方案通过市州文旅广（体）局通知获得资金的台站。

## （二）相关要求

1.各市州文旅广（体）局应切实履行项目初审职责。

2.项目资金分二批安排，时间分别为2023年年初和2023年下半年。项目经市州文旅广（体）局初审通过后，申请第一批资金的单位于2022年12月10日前、申请第二批资金的单位于2023年3月30日前，将申报表格和项目相关资料报省局规划财务处（纸质版和电子版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严艳

电 话：0731-84801588

邮 箱：24753283@qq.com

地 址：长沙市金鹰影视文化城省广播电视局规划财务处

邮编：410003

附件：湖南省广电事业发展资金申报表

湖南省广播电视局  
2022年9月15日

附件

## 湖南省广电事业发展资金申报表

项目名称			
项目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主管部门			
立项依据			
建设内容及绩效目标			

<p>组织实施条件</p>	
<p>项目投资总预算 (万元)</p>	
<p>申请补助资金 (万元)</p>	
<p>县文旅广(体)局推荐 意见</p>	
<p>市州文旅广(体)局初审 意见</p>	